住房租赁备案业务办理倡议书

亲爱的广大市民朋友：

由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，全民上下正同心工度防疫的紧要事，全力做好各项防控工作，为落实防控措施，防控疫情传播，方便市民办理住房租赁备案业务，减少人群聚集，同心交叉感染，有效保护全体人员的生命和健康安全，我们发出以下倡议：

建议广大市民积极通过网上办理住房租赁备案业务，或电话咨询解决相关问题。

一、若您办理住房租赁备案业务，可以通过两种途径办理。

步骤如下：登陆"**青岛西海岸新区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**"→"**个人/个人实名注册**"→点击"**我的备案**"→**新增租赁合同**→按提示填写资料。

登陆办理住房租赁登记时，请按照准备好以下要准备资料：

1、申请人身份证明原件，包括：居民户口本、月租入（含房东房东信息及租入）；承租人等每人复印件（**注：**身份证原件的证照，采取相关资料当登记）。

2、产权证原件原件，包括：房证机关备案件，（产权人为共有人注意：同意共有）。

3、《住房租赁合同》原件原件，合同应有公证的公证书，产权人未来租入的方签字并附指纹，注明了与产权证上记载一致的具体地址、面积、面积、租期、期限、月租金等内容。

4、有效身份证明，注上传申请表的证件或者证件的照片（或户口簿）原件原件。

二、若您打印备案证，可以线上自助打印。

步骤如下：备案审核通过后，您可通过个人账号登录平台，在"**个人中心**"→"**我的备案证**"中进行自助打印，无需前往备案现场等候。备案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手动"**我的备案**"→"**备案查询**"进行核实。

三、若您有备案方面的业务咨询，可以电话咨询。

咨询电话：0532-80975365/80975366（周末休息）

服务时间：9:00-12：00；13:30-17:30；

若您确算对大厅复口办理业务，请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措施。

感谢您的理解和支持，和大家身体健康，万事如意！

附件：青岛西海岸新区租赁监管与服务平台操作指南

青岛西海岸新区住房发展保障中心

2020年2月2日

附件：

青岛西海岸新区租赁监管与服务平台操作指南

一、如何注册个人账户与单位账户？

进入门户网站**http://zf.hdfhs.com/**，或百度搜索"青岛西海岸新区住房租赁监管与服务平台"，（**说明：**请使用谷歌浏览器、360极速模式、火狐浏览器或IE9及以上浏览器或IE8加插件以下不建议使用）

注意说明：

个人用户：以产权人或共有人的证件行个人账户注册；

单位用户：以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作为单位管理员的单位证件行单位用户注册。

二、如何线上办理房屋租赁登记？（**实名认证审核通过后**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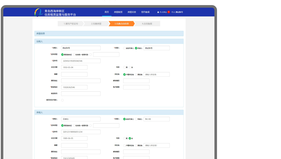

审核通过

审核通过后，重新登录平台，点击"个人中心"→"我的备案证"→"打印"。

至此，您全部完成了房屋租赁信息的线上登记备案事宜。